

我以古筝为知己

小作家:马丽娜
金凤区第四小学三年级(1)班
指导老师:田鑫

古筝艺术,是一种传承千年的中华文化瑰宝。

古筝,是一个让人内心有触动、有情怀的东西,为什么?因为一旦你没有发自内心去弹它的话,你会觉得它很难。

古筝有很多指法,有遥指、夹弹法、提弦法等等。我一开始是没有耐心的,在老师和妈妈的耐心指导与鼓励下,我慢慢地喜欢上了古筝,开始接受古筝,也弹得越来越好,也被老师表扬。

所以,弹古筝就要有耐心、有毅力,没有这些内在的东西是弹不好的。

每当我心情好的时候,弹出来是愉快的、快活的、开心的节奏。当我心情不好的时候,就会弹出悲伤忧伤的节奏。所以,弹古筝是根据你的心情来决定的。但是我还是喜欢弹《花儿与少年》这部曲子,因为它让我心情愉悦。《大鱼》大家都听过吧?这部曲子比较低沉,带了一点点忧伤。

我很喜欢古筝,我相信你们也像我一样喜欢古筝。相信你们只要有耐心,就一定会弹好的。

我以书法为知己

小作家:尹晨皓
银川市实验小学三年级(4)班
指导老师:田鑫

我每天练习书法,当我伤心时,它告诉我要安然自得。当我开心时,它告诉我要收放自如。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,终于有一天,我发现,我好像成功了,这让我非常开心。

还记得第一次开始学习书法时,我6岁。当时因为我还小,无有半分功底,所以老师对我格外用心。我自己也非常喜欢书法,每次上课时都很认真。有一次,我让老师很失望,

因为我迟到了,所以也受到了惩罚。老师告诉我:“练书法就要坚持不懈,不能放松对自己的要求。”这件事也让我们和书法之间的感情又近了一分。

就这样过了两年,转眼间,我已八岁有余,进入了最后的阶段——弟子生涯。岁月如梭啊!这段时间,我写出的生字已有结构、笔锋,只差那书法之韵。

终于,我结束了这漫长的书法之旅。离开书法培训班时,我既开心又伤感,因为要分开了,确实有些不舍。

我想让更多的人来学习书法,把书法这颗在黑夜中闪闪发光的星星照得更加明亮!

成长

小作家:崔邈心
银川市实验小学三年级(1)班
指导老师:田鑫

在成长的道路上,有过很多有趣的事,印象最深刻的是那次自己做早餐。

一个周末,我起得很早很早,发现家里人都没起来,于是决定自己做一顿早餐。

我首先拿出4个鸡蛋和4袋牛奶,然后把鸡蛋打碎,一个一个地放进锅里后就没有再去管。5分钟过去了,我才想起来,赶紧跑过去掀起锅盖,鸡蛋已经有点糊了,我连忙将鸡蛋铲进盘子里,将就一

下吧。

接下来热牛奶,我把牛奶放进有水的锅里,过了一会工夫,把它们捞上来。最后我把牛奶和鸡蛋摆放在餐桌上,大功告成。

家人们起来了,看着我做好的早餐,立即吃了起来。简直不可思议,他们都说好吃,我知道他们是在鼓励我。我真的长大了,是的,大家都这么说。

全市中小学第七届“民族团结杯”“幸福在银川”
征文大赛获奖作品选登

小学组一等奖

故乡与归途

获奖者:剡如玉
永宁县第二小学六年级(9)班
指导老师:许学英

“走,回老家”,逢年过节,这是父亲亘古不变的语言。

老家,这是他人眼中的袅袅炊烟,是诗词里的诗情画意,是诸多背井离乡游子魂牵梦绕的港湾;老家,同样也是生活其中的辛苦劳作,是见证历史的酸甜苦辣,是父亲心底的根和魂。

老家人的热情、好客,令我这个在外成长的老家人所适从。左邻右舍相互串门打招呼时,我就有点手足无措,总是很被动、很茫然地礼节性应对着。但是父亲和他们却很熟悉,只要进了老家村子,就有问不完的熟人和聊不完的家乡话。弟弟年小,见到邻家小朋友就像“疯子”一样四处乱窜,父母此时均不再对弟弟严加管教,除了提醒注意安全以外就是放任,任其无拘无束地信马由缰。而我就显得有些突兀和格格不入,与大人说不上话,与小孩又不能毫无顾忌地玩耍,只能默默地等待着,静静地听着大人们聊着谁家养了多少头牛,谁家承包了多少亩地,谁家的孩子又考上了名牌大学等等。这些话题在城里是听不到的,但是在农村却是家常便饭。在农村,这就是最朴实的家乡话和交流方式,如果相互之间连“家常”都不敢拉,那他绝对不会再与你交心,剩下的就是表面应付,敬而远之,甚至是老死不相往来,这也是老家人的“脾气”。每当看到父亲与儿时伙伴聊天时的轻松表情和会心微笑,我刚开始并不理解,甚至有些抗拒,总觉得他们“废话”太多,可后来“家常”听多了,就慢慢体会到了,父亲回的不仅仅是老家,看望的不仅仅是爷爷奶奶,还有

心灵深处的归宿,以及属于父亲那个年代的“根”和“魂”。

在老家,父亲喜欢带我和弟弟看家乡的山山水水,风土人情以及他和小叔在大学毕业前一直耕种的土地,让我记住了泥土的芬芳,记住了农村人的厚重。父亲还喜欢带我们去“赶集”,除了置办生活用品外,更多地是感受一种熙熙攘攘、热热闹闹的氛围。这种氛围有很多的人、小摊贩的叫卖声,以及农用车、小轿车、大卡车混同的乐章,也绘就了祖国基层特有的繁华、安定和有序的生产生活。

其实,在老家,我最喜欢的还是看大年三十的烟花。随着大年三十的钟声敲响,璀璨的烟花便会此起彼伏,犹如划过的流星拖着长长的尾巴直到天际尽头,耀眼的光芒照亮了山川,也照亮了漆黑的夜空,引得远近犬声不断。当然,最开心的还是弟弟,几个小家伙到一块充分释放了天性,几乎将老家翻了个底朝天。

老家,早已不再是那个“面朝黄土背朝天”的贫瘠山村,而是到处植被茂密,春意盎然,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。老家的村庄让我认识到了真正意义上的“大杂居、小聚居,交错杂居”的和谐乡村。不论是大人谈话、璀璨烟花,还是赶集,他们不分民族、不论年龄,不管亲疏远近,只要认识或知道就能相互问候和打招呼,甚至是毫无拘束的攀谈。这种繁荣的景象,和谐的画卷,安定有序的生活,或许只有今朝有,他日何曾见?这或许也就是父亲心底的老家、归途和乡愁!